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保理融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保理融资的期限、融资费率、合作机构等内容以单项保理合同的约定为准。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批准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1、业务概述: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部分公司向其他企业提供服务等一系列活动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合作机构,合作机构根据保理融资业务合同的约定向公司支付保理融资款。

2、合作机构:公司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商业 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机构,具体合作机构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服务能力、资金成本、融资期限等综合因素确定。

3、业务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4、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5、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保理方式。

6、保理融资费率: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主要责任及说明

1、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公司应继续履行相关服务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

2、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模式下,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期限内 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三、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相关机构、确定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 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保理业务的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内部已经建立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有利于加强风险管理。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送红股0.0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宇晶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波评	刘托夫	
办公地址	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传真	无	无	
电话	0737-2218141	0737-2218141	
电子信箱	zhouboping@hnyj-cn.com	liutuofu@hnyj-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以高端数控设备制造、配套核心耗材为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高硬脆材料切割、研磨抛光等设备和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服务于消费电子、光伏、半导体等行业。

(2)主要业务布局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高精密数控切、磨、抛设备、金刚石线耗材、硅片及切片加工服务、热场系统系列产品、光伏电站五大类,产品主要服务于光伏、半导体和消费电子等领域,公司目前已形成"设备+耗材+加工服务"协同发展的产业布局,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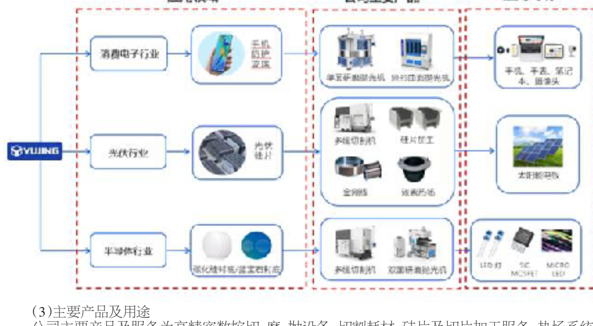

(3)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高精密数控切、磨、抛设备、切割耗材、硅片及切片加工服务、热场系统系列产品、光伏电站五大类,产品主要服务于光伏、半导体和消费电子等行业,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分类	主要产品或服务	产品图例	应用领域
高精密数控切、磨、抛设备	多线切割机		主要应用于单晶硅、多晶硅、碳化硅、蓝宝石、陶瓷、水晶、磁性材料等硬脆材料切片加工,主要应用于光伏、半导体、新材料行业。
	研磨抛光机		主要应用于手机玻璃、碳化硅、蓝宝石、陶瓷等非金属硬脆材料制作的薄片零件的双面研磨和精密抛光,服务于半导体、消费电子领域。
高硬脆材料切割耗材	金刚石线		主要用于晶体硅、蓝宝石等高硬脆材料的切割。晶体硅片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蓝宝石薄片主要用于LED照明设备衬底、消费电子等产业。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坩埚、保温筒、热屏、电极底盘、支撑件等单晶炉、多晶炉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主要应用于光伏单晶硅、多晶硅制造环节。
硅片及切片加工服务			主要为光伏硅片及提供硅片切片加工服务。
光伏电站			主要为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和运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3,346,976,751.54	2,236,222,244.59	49.67%	1,344,308,00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5,197,083.86	1,209,423,494.27	8.75%	761,536,052.01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303,701,879.47	803,816,215.84	62.19%	456,909,59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054,319.75	97,298,155.49	16.19%	-6,765,82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493,036.45	48,242,139.17	110.38%	-11,229,53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30,566.17	-69,414,963.36	-23.65%	-46,334,10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25	0.7484	-3.46%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25	0.7484	-3.46%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9%	11.96%	-2.97%	-0.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4,987,126.99	386,611,594.61	324,319,215.29	387,783,94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76,573.97	48,200,261.72	26,881,312.09	20,196,17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07,377.79	54,567,228.00	22,497,348.19	11,321,08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37,344.09	42,157,008.11	-31,153,193.72	-20,897,036.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宇红	境内自然人	29.79%	46,753,070	35,064,802	质押	30,248,930
杨佳葳	境内自然人	16.57%	26,000,000	26,000,000	不适用	0
罗群强	境内自然人	2.54%	3,986,125	2,989,593	不适用	0
潘捷	境内自然人	1.46%	2,297,624	0	不适用	0
张靖	境内自然人	1.28%	2,009,03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	1,945,952	0	不适用	0
#湖南富船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船鼎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851,600	0	不适用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2%	819,650	0	不适用	0
张兴	境内自然人	0.49%	765,874	0	不适用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33%	519,22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宇红和杨佳葳系父子关系,潘捷和张兴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湖南富船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船鼎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851,6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851,6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杨佳葳	新增	0	0.00%	26,000,000	16.57%
潘捷	新增	0	0.00%	2,297,624	1.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945,952	1.24%
湖南富船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船鼎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851,600	0.54%
张兴	新增	0	0.00%	765,874	0.49%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00%	519,220	0.33%
张国秋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周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清洁能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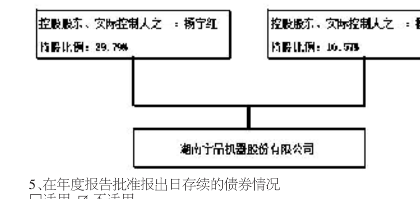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公司独立董事唐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杜新宇先生、江云辉先生、唐曦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346,976,751.54元,负债总额1,955,383,755.9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15,197,083.86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3,701,879.4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054,319.75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1、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6,922,4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62,768,992元(含税)。

2、不送红股,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3、如在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及《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杜新宇、江云辉、唐曦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地表达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了《关于确定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若其未在公司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该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若其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该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或者其他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董事薪酬。

(2)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工作津贴制,津贴为人民币6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按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7票。

全体董事与此议案存在利害关系,本议案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岗位薪酬, 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给予的年度绩效奖励,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具体支付安排以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执行。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杨佳葳先生,其一致行动人杨宇红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投资使用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 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利率参考行业标准及中国人民银行基本利率确定,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相关授权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在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全权办理担保的相关手续事宜。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保理融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2024年的审计工作量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收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益缘新材不超过49.00%股权为质押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不超过2,700.00万元的并购贷款, 用于支付或置换收购益缘新材不超过49.00%股权全部交易价款,具体贷款金额、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及质押担保情况等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最终合同为准。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核并签署上述贷款额度内的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或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登载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4年4月18日(周四)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4月18日(星期四)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本次会议")。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5日(星期一);

7、本次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4月15日, 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制度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确定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政策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00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选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提案10.00、提案11.00、提案12.00和提案14.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参与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 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 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

2024年4月16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

(2)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4月16日下午17: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来信请寄: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413001(信函上注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登记地点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联系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政编码:413001

联系电话:0737-2218141

联系邮箱:zhouboping@hnyj-cn.com、liutuofu@hnyj-cn.com

联系人:周波评、刘托夫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附件1: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____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确定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政策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00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_________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附件2: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4年4月15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43)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__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

股东账号:______________ 持有股数: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

附件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43",投票简称为"宇晶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经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346,976,751.54元,负债总额1,955,383,755.9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15,197,083.86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3,701,879.4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054,319.75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1、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6,922,4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62,768,992元(含税)。

2、不送红股,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3、如在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监事会意见: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比较全面、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管理运作,健康发展,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决策均有效执行相关制度,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在日常支付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各项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跟踪资金流向,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按照监管制度执行,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同意监事薪酬政策为: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公司内部监事的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不再另行支付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全体监事与此议案存在利害关系,本议案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148,0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届时商议约定的授信合同及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恪尽职守、严格、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执业准则,监事会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包含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5日